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傳真：02-33566688
聯絡人：邱光好
電子信箱：chiu9350@ey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26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綜字第1050099288A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(1050099288A-0-0.docx)

主旨：訂定「行政院金馬聯合服務中心設置要點」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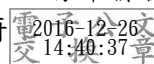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福建省政府105年12月13日閩二字第105000293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「行政院金馬聯合服務中心設置要點」1份。

正本：立法院、司法院、考試院、監察院、總統府秘書長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蒙藏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北美事務協調委員會、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、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、臺灣省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副本：院長辦公室、副院長辦公室、秘書長辦公室、政務副秘書長辦公室、常務副秘書長辦公室、發言人室、林政務委員萬億辦公室、林政務委員美珠辦公室、張政務委員景森辦公室、吳政務委員政忠辦公室、吳政務委員宏謀辦公室、陳政務委員添枝辦公室、許政務委員璋瑤辦公室、鄧政務委員振中辦公室、唐政務委員鳳辦公室、內政衛福勞動處、外交國防法務處、交通環境資源處、財政主計金融處、經濟能源農業處、教育科學文化處、消費者保護處、性別平等處、新聞傳播處、資通安全處、國土安全辦公室、災害防救辦公室、法規會、公共關係處、秘書處、人事處、政風處、主計處、資訊處、科技會報辦公室、食品安全辦公室、能源

及減碳辦公室、經貿談判辦公室、中部聯合服務中心、南部聯合服務中心、東部
聯合服務中心、雲嘉南區聯合服務中心、福建省政府



裝



訂

線



31